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验资报告

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



验资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1131 号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实收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决议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实收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2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51,200,000.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8]295 号《关于核准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贵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90,964,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290,964,777.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2,164,777.00 元。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0,964,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 13.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99,999,987.62 元,减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78,722,965.0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21,277,022.62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290,964,77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3,430,312,245.62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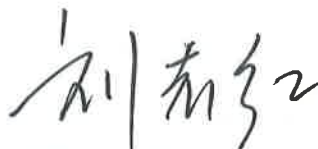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1,200,000.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151,200,000.00 元，已经海口齐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于 1999 年 2 月 3 日出具海齐字（1999）第 225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2,164,777.00 元，累计股本为人民币 442,164,777.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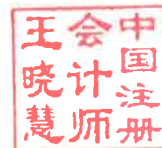
- 附件：1、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8年3月29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资金	实物	合计	其中：股本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其中：货币出资 金额 占新增注册 资本比例(%)
永泰集团有限公司	290,964,777.00	3,723,999,987.62		3,723,999,987.62	100.00	290,964,777.00 100.00
合 计	290,964,777.00	3,723,999,987.62		3,723,999,987.62	100.00	290,964,777.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新红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8年3月29日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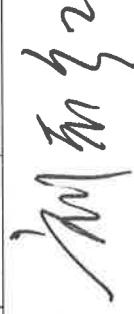
被审验单位名称：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份性质	认缴注册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出资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金额	占注册资本 总额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839,160.00	0.55	291,803,937.00	65.99	839,160.00	0.55	291,803,937.00	65.99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150,360,840.00	99.45	150,360,840.00	34.01	150,360,840.00	99.45	150,360,840.00	34.01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小计	150,360,840.00	99.45	150,360,840.00	34.01	150,360,840.00	99.45	150,360,840.00	34.01
合计	151,200,000.00	100.00	442,164,777.00	100.00	151,200,000.00	100.00	442,164,777.00	100.00

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贵公司”）于 1992 年 11 月 2 日经海南省股份制试点领导小组办公室琼股办字[1992]37 号文批准，由原海南省海德涤纶厂改组设立为规范化股份有限公司。1992 年 12 月 30 日经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注册，注册资本人民币 13,500.00 万元。1993 年 12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16 号文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 万股，并于 1994 年 5 月 2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6000020128947X0，法定代表人：郭怀保。

公司注册地址：海口市海德路 5 号。

公司经营范围：信息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工业产品（危险品除外）、农副产品的销售，进出口贸易（凭许可证经营），旅游业，汽车维修服务，会议服务（非旅行社业务），含下属分支机构的经营范围（凡需行政许可的项目凭许可证经营）。公司原主营业务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在逐渐退出房地产市场之后，转向不良资产管理领域。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5,120.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为 15,120.00 万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贵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总数不超过 290,964,777 股。2018 年 2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95 号《关于核准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文件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永泰集团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0,964,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3.0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799,999,987.62 元。发行后贵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42,164,777.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 442,164,77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为 291,803,937 股，占股份总数 65.99%；无限售条件

的流通股份为 150,360,840 股，占股份总数 34.01%。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8 年 3 月 29 日止，贵公司实际已向上述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90,964,777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13.06 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 3,799,999,987.62 元。扣除承销费 76,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3,723,999,987.62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将人民币 1,861,999,993.81 元和人民币 1,861,999,993.81 元，分别汇入至贵公司在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开立的账号为 601101020000001124 和中信银行太原分行开立的账号为 8115501011300241879 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律师费、审计费等其他发行费用 78,722,965.00 元后，贵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721,277,022.62，其中：计入股本 290,964,777.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3,430,312,245.62 元。连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贵公司原有股本 151,200,000.00 元，本次非公开发行后贵公司累计股本为 442,164,777.00 元，每股面值 1 元，折股份总数为 442,164,777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291,803,937 股，占变更后股份总数 65.99%；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150,360,840 股，占变更后股份总数 34.01%。

随附：银行询证函、银行业务回单、账户余额及账户明细清单（复印件）

附件 3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通用格式）

编号：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 127 号贵通大厦八层

联系人：许燕云 电话：18835196213 传真：(0351) 4937487 邮编：030012

电子邮箱：xuyanyun@bdo.com.cn

截至 2018 年 03 月 29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9 日	专用账户	8115501011300241879	人民币	1,861,999,993.81 元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境内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8 年 03 月 29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8年3月29日

经办人：

（银行盖章）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附件 3

验资业务银行询证函（通用格式）

编号：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本公司聘请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本公司的注册资本实收（或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变更）情况进行审验。按照国家有关法规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要求，应当询证本公司出资者（股东）向贵行缴存的出资额。下列数据及事项出自本公司账簿记录，如与贵行记录相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签字、签章；如有不符，请在本函“结论”部分列明不符项目及具体内容，并签字、签章。回函请直接寄至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回函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区新建南路 127 号贵通大厦八层

联系人：韩可 电话：15034013218 传真：(0351) 4937487 邮编：030012

电子邮箱：hanke@bdo.com.cn

截至 2018 年 03 月 29 日止，本公司出资者（股东）缴入的出资额列示如下：

缴款人	缴入日期	账户性质	银行账号	币种	金额	款项用途	款项来源		备注
							境内	境外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9 日	一般账户（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601101020000001124	人民币	1,861,999,993.81 元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境内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2018 年 03 月 29 日

以下由被询证银行填列

结论：

经本行核对，所函证项目与本行记载信息相符。特此函复。

2018年3月29日

经办人: 郝刚

职务: 会计 电话: 0316-2204859

复核人: 蔡强

职务: 会计 电话: 0311-1051047



经本行核对，存在以下不符之处。

年 月 日

经办人:

职务:

电话:

复核人:

职务:

电话:

(银行盖章)



说明：

1. 本询证函（包括回函）中所列信息应严格保密，仅用于注册会计师执行验资业务。
2. 本函应由被验资企业加盖骑缝章。





中信银行
CHINA CITIC BANK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业务类型：二代支付

交易日期：20180329

打印日期：20180329

付款人	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50645001241		账号	8115501011300241879
	开户行名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开户行名	中信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
	开户行号	104100005426		开户行号	726111

币种及金额 人民币壹拾捌亿陆仟壹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叁元捌角壹分RMB1,861,999,993.81

摘要或附言：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其他



J0000003791088

打印次数：1

廊坊银行客户回单

交易日期: 20180329

交易流水: ED00090101000043

交易日期: 20180329
廊坊银行
BANK OF LANGFANG

客户账号: 6011010200000011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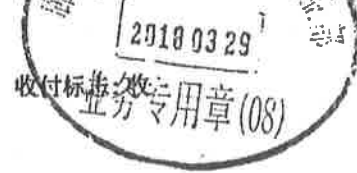
账户序号:

账户名称: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币种: 人民币

钞汇标志: 钞户

交易金额: RMB1861999993.81



交易金额: 壹拾捌亿陆仟壹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玖拾叁元捌角壹分

对方账号: 350645001241

对方户名: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对方机构: 104100005426

机构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白家庄支行

摘要: 汇兑

备注: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交易机构: 688007

机构名称: 二代支付系统

打印日期: 20180329

打印次数: 1

打印机构: 601101

机构名称: 廊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中信银行 业务凭证/客户回单
CHINA CITIC BANK

机构号: 726111 交易日期: 2018-03-29 14:45:24 ABCS20180329C3400043310160N

交易名称: 20251-单位账户明细查询

客户名称: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账号: 8115501011300241879 账户序号:

产品名称: A00340000000

起始日期: 2018-03-29

终止日期: 2018-03-29

币种: 人民币

交易日期 摘要	交易码	支取金额(借)	存入金额(贷)	账户余额
------------	-----	---------	---------	------

2018-03-29 Y5700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海德股份非公开发行				
--	--	--	--	--

1,861,999,993.81

1,861,999,993.81



P0001(2007)

核心流水号:

授权: 第1页/共1页

经办: 崔亚楠

交易明细清单



客户账号: 601101020000001124

客户名称: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序号: 0001

钞汇标志: 现钞

货币代号: 人民币

产品说明: 单位活期存款

起始日期: 20180329

终止日期: 20180329

交易机构: 601101

交易柜员: 001647

业务专用章

序号	交易日期	收入/支出	交易金额	账户余额	摘要	交易渠道	交易柜员
1	20180329	收入	1,861,999,993.8	1,861,999,993.81	汇兑	二代支付	688007 ED0009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605190002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51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年1月24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月24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2016年05月19日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证书序号: NO. 017959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310000006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 10700 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00年6月13日 (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朱建弟

办公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发证机关: 上海市财政局

二〇一〇年四月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	名	刘志红
性	别	男
生	日	1967-10-22
作	单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	号	1401000300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4010003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6 年 12 月 18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王曉霞
 Full name: 王曉霞
 Sex: 女
 Date of birth: 1986-10-12
 Working unit: 山西分所
 Identity card No.: 1401211986101280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1000006036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西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3 年 05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